

#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0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A202312010037	郑州市中牟县狼城岗镇姚寨村东北,2019年该村村民违规占用耕地修建洗澡堂,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澡堂外农耕地,污染地下水。	中牟县	水	一、关于“违规占用耕地修建洗澡堂”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通过套合中牟县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金水泉洗浴占地面积577平方米,全部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属于建设用地。洗浴房后东边配套建设的3个沉淀罐所占土地,经资源规划部门认定属于耕地和部分其他林地。 二、关于“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澡堂外农耕地,污染地下水”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处洗浴房后东边设有3个污水沉淀罐。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后,定期由拉水车将池内污水运送至污水处理厂管网排放,由于近期沉淀池水满后未及时清运,导致污水外溢,少量污水流到旁边空地。 郑州市中牟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现场对该浴池沉淀罐污水进行采样,监测结果为:COD23mg/L、氨氮4.29mg/L、总氮4.90mg/L、总磷0.162mg/L、pH值6.7,符合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铺设污水管网,污水排入社区污水管网,确保洗浴中心污水有效处置。	一、关于“违规占用耕地修建洗澡堂”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现已将3个沉淀罐挖出并将土地清理平整。 二、关于“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澡堂外农耕地,污染地下水”问题 该问题阶段性办结。目前,该洗浴中心停止营业,3个沉淀罐挖出并将土地进行了清理平整。洗浴中心将铺设管道,将污水直排到中牟县狼城岗镇社区污水管网。目前,管道已铺设完毕。中牟县狼城岗镇委托河南新网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处地下水进行抽样检测,待检测结果出具后,再做进一步的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HA202312010028	举报人反映郑州市中牟县刁家乡宋家村向东1000米路南破坏农耕地卖土挖沙问题,12月1日上午乡政府工作人员没有将执法人员带至正确位置,认为其有弄虚作假嫌疑,希望尽快恢复耕地并追究破坏耕地人员责任。	中牟县	生态	一、关于“郑州市中牟县刁家乡宋家村向东1000米路南破坏农耕地卖土挖沙”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工作人员在举报问题描述的村东1000米处,未发现挖土取沙情况。经再次扩大摸排范围,在附近发现宋永发承包的园区内有南北两处鱼池,院内堆放有两处土方。两处鱼池中,北侧鱼池是2019年开挖的,面积为3.1亩。南侧鱼池是2021年“7·20”特大暴雨后因园区存水较多开挖的,面积为5.2亩。经资源规划部门初步核查,两处鱼池的土地性质现状为基本农田。 经现场勘验,开挖鱼池所出土方,大部分仍堆放在园区内,有小部分被宋家村群众取走自用。针对是否存在卖土盈利情况,中牟县已成立专案组正在调查。 二、关于“12月1日上午乡政府工作人员没有将执法人员带至正确位置,认为其有弄虚作假嫌疑,希望尽快恢复耕地并追究破坏耕地人员责任”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第九批举报人举报内容中没有明确具体位置,也没有举报人联系方式,获取不到准确位置信息。由于近段时间有村民反映宋家村东地有建筑废料占压无法耕种一事,在该地块堆放建筑废料的涉事人是宋家村村民且在乡政府工作,所以判断举报件是指该地块。前期举报人给予位置信息太少,该村近期又有类似事件出现,出现位置判断错误,导致没有找到正确位置,但绝不是弄虚作假。	部分属实	对耕地进行回填复耕,加强监管力度,防止出现同类问题。	一、整改情况 目前,当事人已对鱼池进行回填,同时对土地平整复耕。 二、处理情况 2023年12月2日,中牟县资源规划局对当事人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牟自然资源改字(2023)第203号),要求当事人在规定期限内改正其违法行为。 中牟县刁家乡召开党委会,对当事人已做出停职处理,后续等公安、纪委处理决定下达后,再做进一步处理。	阶段性办结	纪委介入调查
3	D3HA202312010043	郑州市新郑市中华北路与学院路交叉口东南角,阳光港湾28号楼3单元电梯运行时噪音大。	新郑市	噪音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2日,新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郑市新区管委会相关工作人员,经反复乘坐电梯上下,发现该电梯运行时存在一定噪音。 2023年12月4日,新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吉林省中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涉事电梯进行噪声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2023WJ-HNZZ-00031,检查结果分别为:机房噪声71.4dB、轿厢内噪声47.6dB、开关门噪声62.4dB,符合《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TSGT7001-2023),机房噪声值均≤80dB、轿厢内噪声值≤55dB、开关门噪声值≤65dB的要求,电梯噪声符合国家标准。 2023年12月8日,新郑市城市管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河南省美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入阳光港湾28号楼3单元进行室内噪声检测。经该单元受电梯噪声影响最大的101室业主同意后,进入其家内进行检测,在电梯产生最不利影响房间(次卧)选取一个测点,测点放在房间中央,测量电梯完成一个运行过程的等级声效,对室内声环境进行昼间、夜间两次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WJN2023120001,检测结果为:昼间25dB、夜间25.5dB,检测结果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高要求住宅的卧室内的允许噪声级(昼间≤40.0dB、夜间≤30.0dB)规定。	部分属实	加强对电梯维保企业监督,督促建立标准的维护保养制度,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针对业主反映电梯噪音问题,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噪声检测,电梯噪声、室内环境声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新郑市新区管委会、新郑市城市管理局督促涉事电梯维保公司在正常维保情况下做出以下提升:一是增加维保频次,把维保频次提升到15天一次;二是及时添加电梯导轨润滑油,做到20天添加一次;三是定期涂铅粉润滑油电梯门轨道,减少噪音影响。	已办结	无
4	D3HA202312010046	郑州市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浅水窝组,现村第一支部书记非法采矿,无任何降尘措施,作业和运输过程中扬尘大,噪音大。	新密市	生态	一、关于“郑州市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浅水窝组,现村第一支部书记非法采矿”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现任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党支部书记李保太,男,现年61岁,中共党员,家住袁庄乡山顶村老院组。 经询问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党支部书记李保太、袁庄乡山顶村村委会副主任赵红军、浅水窝组组长李朋和村民代表李梦涛、袁庄乡小台沟村郭子鹏(施工方)、龙力公司负责人孙志显得知,矿区内的施工行为是龙力公司独立组织实施的,由郭子鹏(施工方)负责施工,包括机械设备和浅水窝组部分道路施工。结合日常监管情况,未发现李保太存在非法采矿行为。 二、关于“无任何降尘措施,作业和运输过程中扬尘大,噪音大”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0月30日,龙力公司组织4台钩机、2辆铲车、2辆渣土车、1台洒水车在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浅水窝组(矿区内)进行生态修复前的道路修复、排险工作。在作业和运输过程中降尘措施不完善,存在噪音和扬尘污染问题。 11月13日,袁庄乡工作人员巡查发现在袁庄乡山顶村浅水窝组龙力公司矿区内有施工迹象,新密市袁庄乡政府乡长李海东带领袁庄乡综合执法办公室、袁庄乡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密市应急管理局袁庄中队、新密市城市管理局袁庄中队、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袁庄中队、新密市公安局袁庄派出所,要求矿区内机械设备撤离,同时,对通往矿区的运输道路采取硬隔离等措施进行制止。 2023年12月2日,接到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10批受理编号D3HA202312010046的群众举报件后,新密市袁庄乡党委书记陈永朝会同新密市攻坚办、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有关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核查,现场无施工机械和施工人员,整个矿区处于停产状态(因龙力公司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不能复工复产)。	部分属实	新密市袁庄乡政府将严格监管,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防止违法行为发生。	下一步,新密市袁庄乡政府综合执法办公室将联合新密市应急、城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规划、公安及新密市袁庄乡山顶村两委加大对矿区的巡查力度,防止违法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5	D3HA202312010026	郑州市金水区经五路与红旗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有四五家饭店共用川湘菜馆一个烟道,烟道紧邻举报人家卧室,噪声大,影响居民休息。根据餐饮油烟排放相关规定,一个灶头的净化功率为2000瓦,多家饭店共用一个烟道认为不合理,要求每家饭店有独立烟道,油烟从门面房门口排出。	金水区	噪音	一、关于“四五家饭店共用川湘菜馆一个烟道”,认为不合理的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该位置共有川湘小馆、灵宝肉夹馍、麻酱米线川香砂锅、逍遥镇胡辣汤、大馄饨5家饭店,5家饭店油烟管道汇入一条总管道通到楼顶。经查,目前暂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多家饭店共用一个烟道”属违法行为。 二、关于“烟道紧邻举报人家卧室,噪声大,影响居民休息”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公共烟道设置于小区的24号楼2单元、3单元中间位置,烟道为白铁皮制作。从一楼饭店外墙位置引出,附着于楼体,一直通向楼顶。24号楼一共5层,1楼为商户,2楼至5楼为住宅。从现场情况来看,受到烟道噪声影响的住户有8户,分别为2单元2-5楼的南户和3单元2-5楼的北户。 烟道噪声是由川湘小馆的离心风机和烟道共振产生。12月6日晚,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委托河南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到2单元2楼南户、5楼南户和3单元3楼北户、5楼北户(其余住户家中无人)对烟道噪声进行检测。12月7日,河南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检测报告,上述4户噪声检测均不超标。	部分属实	采取降噪措施,消除噪音扰民问题。	为进一步降低噪声对居民的影响,在烟道上加装隔音棉;在离心风机和烟道中间产生共振噪音的位置加装软连接。 下一步,将督促饭店经营者依法依规经营。加强沟通,取得附近居民的理解。	已办结	无
6	D3HA202312010055	郑州市荥阳市贾峪镇双楼郭村五组,李姓村民将建筑垃圾倾倒在举报人的基本农田上,多次反映未处理。	荥阳市	土壤	一、关于“郑州市荥阳市贾峪镇双楼郭村五组,李姓村民将建筑垃圾倾倒在举报人的基本农田上”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地块面积约599.82㎡,土地性质为其他草地,不属于基本农田。2021年郑州“7·20”特大暴雨后,该地块因地势,塌陷严重,已改变原地形地貌。2022年初,李晓磊利用周边塌陷的石块、土堆等对该地块进行平整。现场检查时,未见有建筑垃圾倾覆现象,土地平整,草植丰茂。 二、关于“多次反映未处理”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多次反映的问题均为要求增长地租,荥阳市贾峪镇双楼郭村包村领导何鹏、包村干部沈永朝、村支部书记赵冬梅等人对举报人反映问题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8月27日、2023年9月18日、2023年9月28日、2023年11月8日进行多次协调,均协调未果。2023年12月2日,荥阳市贾峪镇工作人员对举报人反映问题再次协调处理,经双方友好协商,已达成一致处理意见。	部分属实	做好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及时解决群众提出的问题,争取群众理解。	12月2日,荥阳市贾峪镇政府联合双楼郭村村委对举报人反映问题进一步协商,双方已达成一致处理意见,重新以每年2300元/亩签订租赁合同并支付了2023年至2026年租金。	已办结	无

(下转八版)